

证券代码:002072 证券简称:ST 德棉 公告编号:2012-L008

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12年2月6日发出通知，定于2012年2月16日上午9:00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。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2年2月16日上午9:00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参加表决的董事应为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1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经与会董事表决，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全文刊登在2012年2月18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和《证券时报》上。

《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》全文刊登在2012年2月18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。

2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》。（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详见附件一）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9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（2012年2月）全文刊登在2012年2月18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。

3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9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《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全文刊登在2012年2月18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和《证券时报》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- 2、《独立董事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》。
- 3、《公司章程》（2012年2月）。
- 4、《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年2月18日

附件一：

德棉股份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原公司章程：

第一百三十九条 公司设总经理1 名, 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

公司设副总经理2名, 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

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

修改为：

第一百三十九条 公司设总经理1 名, 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

公司设副总经理5名, 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

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